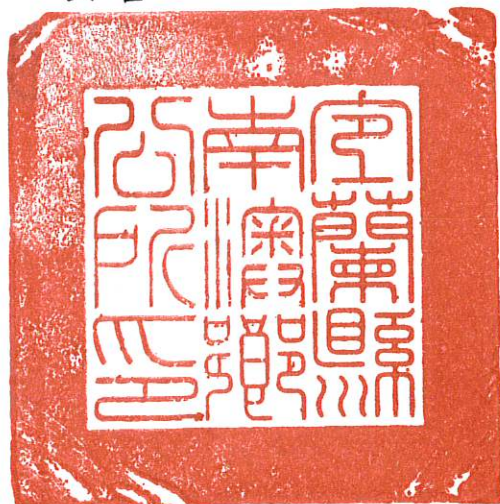


宜蘭縣南澳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12日
發文字號：南鄉農字第1150007213號
附件：如文



主旨：茲公告座落本鄉武塔段308地號國有原住民保留地租賃期間屆滿收回土地，並受理聲明異議事宜。

依據：原住民保留地租賃契約第10條規定、本所114年11月21日南鄉農字第1140017869號函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受理聲明異議期間及地點：

- (一)如認本公告有違法不當，致損害權益者，應以書面向本所聲明異議。
- (二)聲明異議期間同本公告期間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(三)聲明異議書件，請逕送本所公文登記桌收文，或郵寄送達（申請日期以郵局收件郵戳為憑）。

二、公告租期屆滿收回土地、受理聲明異議期間，以及應注意事項：

- (一)公告租期屆滿收回土地及受理聲明異議期間：115年5月13日（星期三）至6月12日（星期五）止，計30日（含例假日及國定假日）。
- (二)本公告期間，如有地上改良物、地下掩埋之廢棄物，應由原承租人拆除、騰空，將土地回復原狀交予本所，除法令另有規定，不得請求任何補償。

三、如對本公告有任何問題，請電洽本所農政課03-9981915分機

239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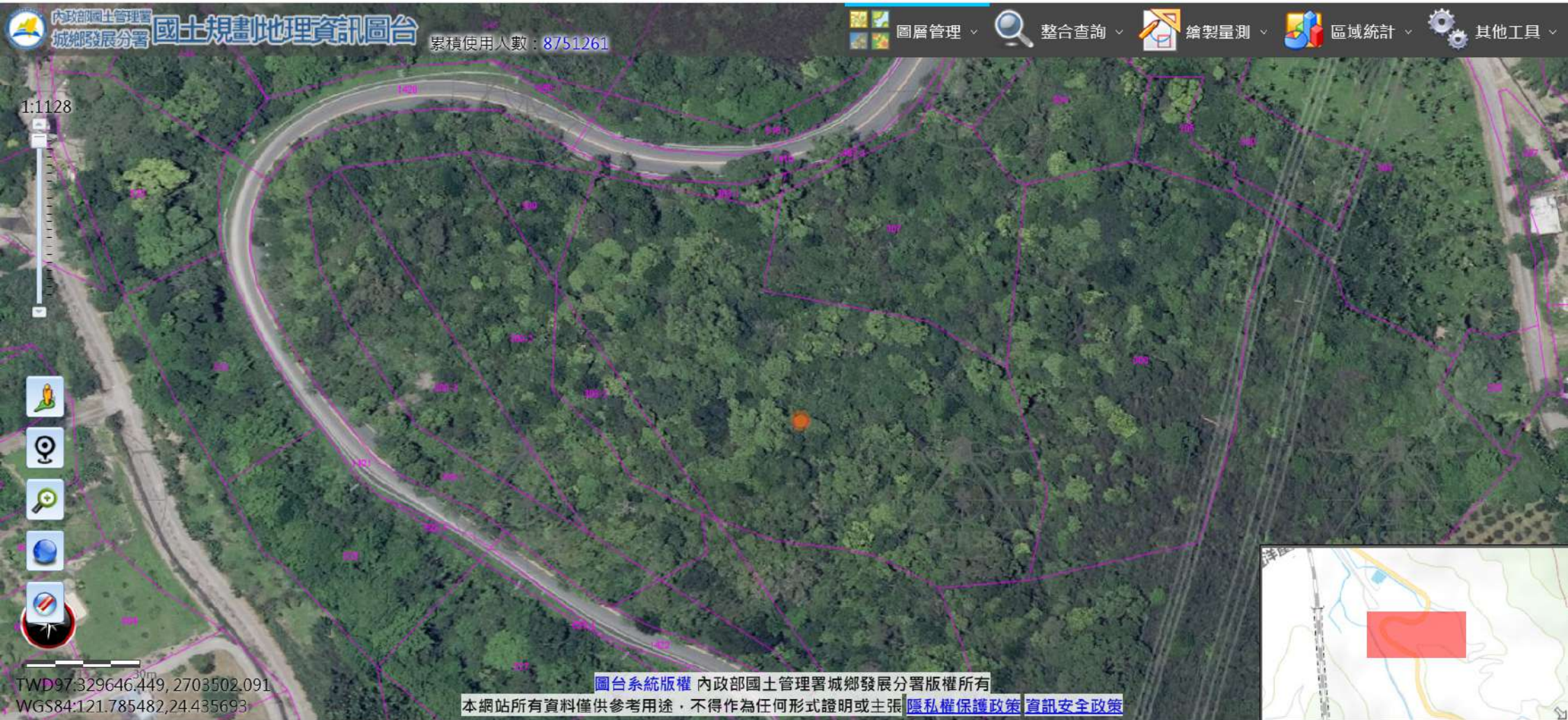


鄉長李勝雄

1:1128



TWD97:329646.449, 2703502.091
WGS84:121.785482, 24.435693



圖台系統版權 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城鄉發展分署版權所有
本網站所有資料僅供參考用途，不得作為任何形式證明或主張 [隱私權保護政策](#) [資訊安全政策](#)